

中国人权法治研究

论纲

ZHONG GUO REN QUAN FA ZHI YAN JIU LUN GANG

主 编 韩立权

执行主编 王伦轩

中国检察出版社

中国人权法治研究

| 说 纲 |

ZHONG GUO REN QUAN FA ZHI YAN JIU LUN GANG

主 编 韩立权

执行主编 王伦轩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人权法治研究论纲/韩立权主编.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2. 1

ISBN 978 - 7 - 5102 - 0621 - 4

I. ①中… II. ①韩… III. ①人权 - 法律 - 研究 - 中国

IV. ①D920.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03866 号

中国人权法治研究论纲

主 编 韩立权 执行主编 王伦轩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 zgjccbs. com)

电 话: (010)68658769(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 × 960mm 16 开

印 张: 29.5 印张 插页 6

字 数: 544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 月第一版 2012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2 - 0621 - 4

定 价: 80.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张文台上将与韩立权同志合影



李保唐与韩立权、王伦轩同志合影

序

“人权”一词作为近代人类文明的旗帜，随着社会的发展与进步，其内容和实践成果不断地得以丰富和诠释，但由于其社会性质、政治动机目的、文化背景及历史演变的过程不同，对人权就产生了不同的理解与需求。什么是“人权”？在我的印象中，最根本的还是资产阶级与马克思主义两种人权观的影响较大，也最为深远。

按照西方学者的理解，所谓人权就是以人的资格而享受的基本权利和自由，其主要内容是指生命权、自由权、平等权、财产权、自卫权、反抗压迫权、追求幸福权等等。且这些权利是天赋的、永恒的、普遍的、不可转让、不可剥夺的，不因性别、出身、民族、时间、地点和环境而有任何差别。人权的核心和基石，是对人格尊严的尊重。人权的目的在于促使人人发挥其聪明才智，最后达到自治、安全和满足。在马克思主义看来，这样来理解人权显然不科学、不正确，带有极大的杜撰性、片面性和唯心主义形而上学性。其实，人权就是权利的最一般的表现形式，是“市民社会的成员的权利”。^①就国内法而言，人权实际上就是公民权，而公民权则是人作为社会的和国家的一分子所享有的各项基本权利和自由，它包括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以及社会的基本权利和自由。每个国家的宪法和法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I卷，第436页。

律对其公民基本权利和自由的规定取决于该国家和社会制度的性质，并受本国经济条件和文化水平的制约。因此，世界各国不可能也根本不存在统一的公民权利的标准。尽管在公民权利的某些概念、名称上可能有相似之处，但是权利的性质，哪些人才能享有这些权利，这些权利在多大程度上和范围内才能实现，各个国家就不大一样了。

基于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权基本观点和我国人权入宪的重大意义，有志于学习和研究人权法治知识，普及和践行人权法治理念的中青年在中国政法大学成立了“中国人权法治研究课题组”，并在近期出版他们的先声之作《中国人权法治研究论纲》（以下简称《论纲》）。我本人读完该《论纲》有三点启发与体会，也可以说是本书具备的三大特点。

其一，《论纲》多篇文章结合我国人权事业的新实践、新发展，阐明了“以人为本”科学发展观的意义。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义是发展，核心是以人为本，基本要求是全面协调可持续，根本方法是统筹兼顾。以人为本，是要始终把实现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发挥人民首创精神，保障人民各项权益，走共同富裕道路，实现马克思主义设想的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科学发展强调人权的主体是“全体社会成员”，进一步彰显了人权主体的广泛性。而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提出的建设“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以及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目标，是科学发展观的最好体现。当然，在实现这个宏伟目标的过程中，必然包含着“尊重和保障人权作为国家建设和发展的重要主题是这个目标中的应有诉求”“是实现人的价值的客观要求，是社会进步的必然趋势”之意，对此，韩立权同志在《论纲》

的开篇之作“论宪法与人权保障在和谐社会的新发展”一文中进行了深入阐述，并强调“一个以人为本的和谐社会其出发点和落脚点都是作为主体的个人，强调的就是尊重、保护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因此，人的全面发展就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构建的本质要求，是科学发展观在社会发展上的应然体现”。

其二，《论纲》从人权与宪法的关系入手，阐述了保护人权是我国宪法的核心内容和主要任务，诠释了我国人权入宪的重大意义。韩立权在“论宪法与人权保障在和谐社会的新发展”一文中讲到“宪法的基本问题是基本人权与国家权力的关系问题”；“正是对基本人权的保障和对国家权力的法律控制，才产生了宪法，实现了宪政”；“宪法作为国家的根本大法，其基本内容就是确立了公民基本权利保障才能得到有效实现，宪法规定的国家权力分工与监督制约机制才能真正有效运作”。何俊成同志的“浅论我国宪法对人权的保障”一文也表达了同样的观点，“从宪政的起源、宪法的核心内容、宪法的理念等方面来看，人权与宪法二者都有着相辅相成，互为基础，互为前提，你离不开、我离不开你的密切联系”。应当说，人权与宪政的这样相互关系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时期都得到了充分的体现。中国共产党从成立开始，就提出来争取国家的独立和主权，争取民主和人权，担负起中国人争取人权的历史责任，从《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到新中国以后颁布实施的四部宪法，都表明了宪法成果以人权为起点和目标，人权保障是宪法的核心价值和主要任务；宪法不仅是系统全面规定公民基本权利的法律部门，而且其基本出发点就在于保障公民的权利和自由的这一宪政主题思想。从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制定第一部《宪法》开始，由于认识上存在误区，“人权”一直作为资产

阶级的货色遭到批判，直到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伴随着思想的不断解放和对普世价值的吸收与借鉴，人权概念逐步得到正名并最终写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004年3月13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首次将人权概念写入宪法，明确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这一重大成果既是我国人权保障事业在长期的法律和社会发展中对“实践合理性运用”的结晶，也是为解决未来时代政治上和社会上的难题开出的良方。因此，这条“人权入宪”修正案对人权与宪法的进步都具有里程碑的意义。《论纲》围绕这个重大问题展开讨论，对推动我国人权保障建设和宪政乃至整个法治建设将产生良好影响。

其三，《论纲》用相当的篇幅论证了我国各具体执法与司法领域人权保护所取得的成就，需要改革与完善的内容和方法，提出了有助于推动执法、司法改革的建议与对策。这些领域主要涉及刑事羁押制度与人权保护，检察监督与被监管人的人权保护，城乡一体化建设与人权保护，食品安全与人权保护，就业与人权保护，金融消费与人权保护。此外还涉及残疾人平等教育，精神病人的社会保障等等。既涉及人权事业的重点问题，也涉及人权事业的难点与热点问题。如周云龙同志在“浅析我国刑事羁押制度与人权保障观念”一文中，运用对立统一观点，阐明了刑事羁押和人权保障既对立又统一的关系，并在借鉴其他国家羁押制度，分析研究我国现行羁押制度的基础上，提出了我国刑事羁押制度改革的设想。王伦轩同志的“检察监督与被监管人的人权保护”一文，则是从宪法赋予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权的特殊视角，论述了检察机关通过对刑罚执行活动和监狱、看守所的监管活动以及劳动教养场所的活动进行监督，纠正监管工作中的违法行为，纠正并查究

监管干警对被监管人员的权益及人身的侵犯行为，保护被监管人不因被监管而使其应有的权利受到侵害。此外，还有大量从传播与人权保护，知情权与人权保护，完善听证制度与人权保护，司法信任与人权保护等方面的文章均是目前在执法、司法领域被社会关注的难点和热点问题。其他一些领域如城乡不平等与人权保护，就业、教育、消费、社会保障保护方面的文章则更多地反映了民生当中的人权保障建设方面的内容，既是人权保护的重点，又是难点和热点问题，是当前在整个改革和社会管理中需要解决的关于国计民生的重大事项，如何使政策调整有效，并纳入法制化轨道，应当引起大家的思考和重视。对具体执法和司法领域中我国人权保障的理论与实践、成就与经验的总结与概括，对立法、执法与司法中存在问题的分析与判断，对今后改善所提出的建议与对策，进一步呈现了我国人权事业科学发展的正确轨迹，揭示了人权入宪与依法执政的内在联系与成果转化，展示了我国人权保护事业在各具体执法、司法领域未来的趋势与必然。《论纲》的这些具有与科学发展、人权入宪相呼应、相适应、相互动、相协调的作用，不可或缺。

诚然，作为《论纲》，读后还有些粗略的感觉，有些内容与提法需要出版时认真细致推敲与斟酌。更期望“中国人权法治研究课题组”将这项研究课题，更加深入、更加丰富地向前延伸，向前推进，结出累累硕果！

张文台

2011年10月27日

前 言

人类在进入近现代社会之后，结下了诸多丰硕的文明果实。其中在政治文明领域最为璀璨者，莫过于人权保障理论的提出与诸多的社会实践。这一政治文明成果的渊源，可以追溯到1215年英国的《自由大宪章》，但人类真正地意识到并有效地开展人权保障的实践，则是从西方资本主义政治文明的兴起开始的。1789年的法国《人权宣言》，同期的美国宪法及其人权保障实践，一直到1919年《魏玛宪法》对社会权利的极大关注，西方资产阶级在各国政治斗争与社会实践的基础上，不断充实和书写着人权保障的篇章。自1917年第一个苏维埃社会主义国家的建立，到二战后诸多社会主义国家的崛起，无产阶级通过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探索和实践，更加充实了人权保障的内涵，并使人权保障的种子撒在了世界更多的土地上。

人权是人之所以为人的权利，是人作为人的尊严的基本体现。作为近现代人类文明的成就，其中不仅洋溢着人类的理想与智慧，而且也饱含了人类的血泪与反思。《世界人权宣言》、《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以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等一系列国际公约，不仅从国际公约的层面宣誓了人类共同的期望，而且也是对人之所以为人权利的反思，对有碍于这些权利保障和实现的危险的戒备。

在这种复杂的思绪中，人类欣慰地找到了预防和限制这一危险的方法：宪政、法治——将权利的实现作为权力运用的目的和前提，从而规范权力按照宪法和法律的要求行使，将权力的恣意行使的可能降至最低。从此，人权与法治便结下了不解之缘。人权是人作为人的尊严的体现，见诸法律文本之上，为法治实现所保障；法治作为保障人权的正义之法，其中流淌着人权保障的血液，作为人权保障的利剑。可以说，人权没有法治的保障，终究或是乌托邦式的理想，或是血雨腥风的梦魇；法治离开人权的精神，不过是干瘪的没有灵魂的躯体，或是毫无公正正义体现的残酷冰冷的刀斧。人权与法治作为现代政治文明的璀璨成果，是人类通过深思熟虑与不断摸索所建立的、实现人类幸福生活而远离暴政剥削的良方。

我国1999年修宪宣布建立社会主义法治国家，2004年人权入宪，是中国的政治文明史和人权发展史上的重要里程碑。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提出建设“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以及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尊重和保障人权作为国家建设和发展的重要主题是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应有之义。胡锦涛同志在十七大上强调，“尊重和保障人权是科学发展与社会和谐的基本要求”。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过程中，牢固树立法治权威、推进落实人权保障，是新时期实现人权法治事业发展的必然，也必将对社会和谐进步产生生长久而深远的意义。

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社会主义国家的一分子，学习和研究人权法治知识，普及和践行人权法治理念，是公民的光荣使命。在党和国家的号召引导下，在进一步提升人权法治意识动机的推动下，我们在2010年10月成立

了“中国人权法治研究课题组”。在课题组组长韩立权的倡导和组织下，经过课题组常务组长王伦轩、副组长何俊成、王英、许元阳以及课题组各成员、本书各作者的共同努力下，推出了《中国人权法治研究论纲》，作为课题组进一步学习和研究的先声之作。在这个过程中，要感谢原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政委、中央委员，现任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张文台上将作序并题写书名；感谢最高人民检察院原渎职侵权检察厅厅长、最高人民检察院咨询委员会委员李保唐同志所作的《且为人权鼓与呼》精彩点评；感谢中国政法大学教授、法学院副院长焦洪昌同志在宪法、人权理论方面的指导与帮助。同时也要感谢出版社编辑的辛勤努力。

希望通过我们的努力能为中国人权法治的事业稍尽绵薄之力！水平所限，还请方家不吝赐教。

主 编 韩立权

2011年12月1日

目 录

序	(1)
---------	-------

前言	(1)
----------	-------

第一部分 中国宪法与人权保障

论宪法与人权保障在和谐社会的新发展	韩立权 (3)
-------------------------	-----------

浅论我国宪法对人权的保障	何俊成 (12)
--------------------	------------

我国宪法的发展历程与基本人权保障	岳增敏 (19)
------------------------	------------

从“以人为本”的科学发观看中国人权与宪法	孙文文 (24)
----------------------------	------------

论人权观念对宪法的影响	孙明义 (30)
-------------------	------------

浅论人权保障是宪法的核心价值	李晓昕 (35)
----------------------	------------

现行制度下人权与宪法的关系	洪丽芸 (39)
---------------------	------------

人权入宪实现了中国宪法精神的跃进	灵晓燕 (47)
------------------------	------------

宪法需要以人权保障作为最高价值追求	李 琮 (54)
-------------------------	------------

人权是社会进步与国家发展的基石	徐汉东 (57)
-----------------------	------------

从人权保障的视角推进宪政体制的完善	董薇薇 (67)
-------------------------	------------

中国人权的宪法保障在不断进步	杨 静 (74)
----------------------	------------

我国的宪法与人权保障及其完善建议	李 颖 (80)
------------------------	------------

宪法修改推动我国人权事业新发展	王志刚 (86)
-----------------------	------------

论人权入宪与依法行政	甘健邑 (92)
“析”宪法“握”人权	张德华 (100)
贯彻宪法原则,完善人权保障	李学杰 (107)

第二部分 人权保障的具体法律制度研究

浅析我国刑事羁押制度与人权保障观念	周云龙 (117)
检察监督与被监管人的人权保护	
——从一个特殊的视角看我国的人权保护	王伦轩 (127)
立足司法信任 促进人权保障	耿元光 (144)
刑事羁押制度与人权保障之关系	
——以台湾地区法制为中心	许金龙 (158)
律师辩护权与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人权保障	林嘉荣 (169)
从《宪法》角度谈《食品安全法》	段志红 (177)
从转基因安全之争看中国人权	杨红军 (183)
浅谈禁止就业基因歧视	
——从中国基因歧视第一案谈起	赵浩宇 (189)
城市房屋拆迁中的权力规制与私权保护	李赞乐 (198)
残疾人平等受教育权研究	黄麟 (205)
浅论职业学校学生的人权保护	王雪豆 (216)
论精神病人的社会保障权	孙学华 (223)
金融消费者的人权与宪法保护	章皓 (232)
从就业择业视角看人权	黄春荣 (240)
从企业福利待遇的变化看中国人权与宪法的发展	王岔生 (246)

公正与人权的法律保障	王文举 (254)
宪法、人权与企业管理	周 峰 (258)
人权入宪对私营企业的意义	甘 勇 (264)
从我国社会保障权的角度论人权的宪法保障	汪金丁 (270)
宪法的视角：浅析华侨在国外的权益保护 ——以美国华侨权益受侵犯现状为例	林晓东 (280)
现代奥运会中的人权保障初探 ——在人权法的视域下	程 远 (293)
完善听证制度，推进人权保障	冯云章 (301)
试论公民知情权的宪法保护	赵建云 (305)
浅析大众传播在宪法的人权保障中的作用	张璦恋 (314)
论网络言论自由及其边界	李 祥 (320)
坚持人性化执法 尊重和保障人权	李绍才 (329)
浅析人权的法律保障	张和辉 (335)

第三部分 宪政问题面面观

从法治运行的角度看社会主义法治建设	张金晓 (345)
从立宪构想看人大代表专职化	马 骁 (351)
论宪法效力的权力基础	王 涛 (367)
公众参与立法听证的价值和功能	石 硕 (381)
论1954年《宪法》的时代特征 ——纪念新中国宪法诞生	朴 飞 (388)
宪法价值冲突的妥协与反思 ——以居港权案判决及终审权为例	马 骁 (399)

浅析经济法的基本权利	岳月滨 (414)
试论房屋拆迁条例与民法的冲突及其平衡之路	岳日安 (420)
论美国国会两院制的成因	彭悠瑞 (425)
宪法与人权	
——城乡一体化进程使城乡不平等的人权现状得到改善	张焕军 (434)
宪政维度下电影审查和表达自由的平衡	
——从中美比较法的角度	刘樱婷 (440)
且为人权鼓与呼	
——评《中国人权法治研究论纲》	李保唐 (452)

| 第一部分 |

中国宪法与人权保障